**“跟着苏超游南通”文旅宣传营销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代理机构：南通通城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8月4日**

**竞争性磋商文件备案表**

|  |
| --- |
| 编制人：杨伟日 期：2025年8月4日 |
| 采购单位（盖章） 日 期：2025年8月4日 |
|   代理机构（盖章） 日 期：2025年8月4日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

第四章 磋商程序和内容

1.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

**尊敬的磋商供应商：**

**欢迎参加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为了保证本次磋商项目顺利进行，请在制作响应文件之前，仔细阅读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并按要求制作和递交响应文件。谢谢合作！**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跟着苏超游南通”文旅宣传营销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年8月15日13点3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1. **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TWC2025037

项目名称：“跟着苏超游南通”文旅宣传营销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30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30万元，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采购需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合同履行期限：2025年8月-11月；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的基本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3）供应商须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原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3、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特别提醒】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如发现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成交，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由该供应商承担由此带来可能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非采购人原因成交人放弃成交资格的，报财政部门将其列入采购黑名单。**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8月4日至2025年8月15日

地点：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

方式：自行下载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5年8月15日13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南通市行政中心综合楼538会议室（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6号），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开启**

1.时间：**2025年8月15日13时3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南通市行政中心综合楼538会议室（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6号），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保证金：免收

2.项目磋商活动模式：现场模式

3.项目演示、样品、答辩等：无

4.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成交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南通市世纪大道6号

联系方式：孙先生 0513-85099205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通通城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156号鑫乾广场A座22楼2202室

联系方式：18906296209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杨伟

电话：18906296209

# 第二章 磋商须知

**一、说明**

1、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采购人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2、竞争性磋商活动及因本次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采购人。

4、供应商下载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内容中有页码短缺、资格要求以及任何设置有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应在磋商文件发布后的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理解并接受本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因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而且供应商不得在磋商结束后针对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5、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项目的磋商。

**二、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代理机构有权对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2、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形式发布，并以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发布的信息为准。

3、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响应磋商的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5日前，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公告，不足5日的，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5、除非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对磋商文件作出澄清、修改及补充，供应商对涉及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6、采购单位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磋商文件内容有修改，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公告）的方式发出。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及装订**

1、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签署响应文件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以下称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

2、投标有效期为采购人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六十（6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非实质性投标而予以拒绝。

**四、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由：①资格审查文件、②商务技术响应文件、③报价响应文件，共3部分组成（以下由文件序号代称）。

2、响应文件均为**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和“副本”贰份。**

3、在每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注项目名称、对应的响应文件名称、供应商的全称、日期、“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4、供应商可将响应文件正副本统一密封或分别密封，如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的，应在封袋上标明正、副本字样。

5、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正本”，其正文内容须按磋商文件要求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公章。

**五、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供应商须将本项目响应文件：①、②、③**单独密封**。

2、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的响应文件上明确标注磋商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的全称及日期。

3、在边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骑缝签字。

**【特别提醒】**响应文件中的①和②的“正本”或“副本”中，均不得含有③报价响应文件中报价表（报价单）内的任何项目价格，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六、投标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币种。

3、磋商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响应文件中报价总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内容明细不一致的，以报价总表为准；

（2）响应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磋商总报价（以人民币计价）应包括完成本次采购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同时包含响应供应商的企业管理费、利润、税金等所有费用。

5、供应商的最终报价为成交价，同时，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6、最低的磋商报价是成交的重要条件，但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7、磋商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

**七、联合体参与磋商**

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八、响应文件及磋商费用**

1、磋商程序顺利进行后，所有的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2、成交后，供应商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为成交价\*1.2%，不足2000元，按2000元计取。磋商供应商在报价中综合考虑该部分费用，不得单列。

3、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参加项目磋商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次项目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供应商在制作响应文件时仔细研究项目需求说明。项目需求包括技术要求和商务要求:技术要求是指对采购标的功能和质量要求，包括性能、材料、结构、外观、安全，或者服务内容和标准等;商务要求是指取得采购标的的时间、地点、财务和服务要求，包括交付（实施）的时间（期限）和地点（范围），付款条件（进度和方法），包装和运输，售后服务，保险等。**

**一、项目概况**

抢抓苏超联赛契机，探索“赛事+文旅”融合新模式，推动“江海有情 南通有请”为核心的旅游品牌推广落地，促进南通市文旅产业的快速振兴。借助头部OTA(在线旅游)平台优势，通过创意手法将赛事、文旅等元素融合，聚焦Z世代年轻化群体，以情绪体验为导向，线上围绕“文旅促消费”主题开展系列宣传营销活动，培育新兴文旅消费市场，进一步激活文旅消费活力。

**二、服务内容**

**（一）苏超主题市集（苏州）**

紧扣苏超赛事热点，在苏州人流量较大的区域举办南通文旅推介活动，打造主题快闪市集、舞台演艺、互动打卡等区域，构建沉浸式南通文旅体验场，重点宣推南通文旅优惠措施及活动，为苏超南通主场赛事活动预热，借赛事热度引发苏州市民赴南通旅游的热情，促进南通文旅消费扩容。

**（二）OTA平台南通文旅产品专题**

通过OTA平台APP首页搜索“南通文旅”等多个自定义搜索词即可直达“跟着苏超游南通”线上文旅专题馆或专题页面，要求上线产品结合消费热点内容，整合南通全域文旅资源，包含景区门票、酒店、线路、攻略、优惠活动等一站式展示平台总入口，有效提振南通苏超联赛期间文旅消费活力，供应商需充分利用各类平台的资源助力南通文旅产品曝光，并在项目执行期间保持维护和更新。

**（三）全渠道媒体宣传推广**

围绕项目制定具体宣传推广方案，开展系列推广和宣传报道，提升项目曝光度。其中须在重要时间节点，结合活动内容特点，进行各类推介营销活动，曝光量不低于5000万次。整体宣传需覆盖10家及以上国内主流新闻网站和客户端。

1.精准锁定商旅人群及高净值游客，在苏州、上海等地酒店场景内植入南通文旅内容，将酒店转化为文旅消费的“第一触点”，实现从“入住停留”到“城市探索”的无缝衔接，构建“住-游-购”闭环的文旅消费生态。

2.通过自有或合作的线下门店（不少于8家，每个门店推广不少于30天）进行各类推介营销活动，门店内需设专用位置摆放“跟着苏超游南通”宣传资料，能播放“跟着苏超游南通”宣传片等多种形式推广南通文旅产品。

**（四）项目合作时间**

2025年8月-11月

**（五）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价款的50%，剩余50%款项待活动执行完毕，提交结案报告后一次性支付。

**第四章**  **磋商程序和内容**

**一、代理机构组织磋商**

1、本次竞争性磋商依据有关法规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组成。**

2、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

3、磋商小组的职责：

（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并建议将其列入采购黑名单。

（4）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5）配合采购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4、评审有关记录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名，存档备查。

5、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磋商开标会。

**二、磋商的原则及方法**

1、磋商小组依据采购的相关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磋商评审。

2、磋商小组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对每个进入打分程序的有效磋商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商务技术部分以打分的形式进行评审和评价。商务技术分是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单位代表确认。

6、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7、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被授权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商务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9、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对采购单位需求内容作了调整增加，或对采购内容作了实质性变更，否则**采购单位不接受供应商高于自己前一轮的磋商报价**。

10、对于在磋商顺利开始后至最终报价前，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的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说明退出磋商的原因，经磋商小组同意可以退出磋商。

11、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磋商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资料、价格及其他信息。

12、凡两家或以上公司同一法人代表或其中一家公司为另一家公司单一最大股东的，不能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磋商采购活动，一经发现，将视同串标处理。

13、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对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报价作无效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

**三、评估步骤**

**1、评估步骤规定：**

**本次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各供应商资格审查通过后方能进入商务技术标的开标。先开商务技术标，商务技术标打分结束后再开价格标。**

第一阶段：磋商小组对每个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第二阶段：磋商小组对每个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的商务技术标进行评估。主要审查商务技术标提交的内容是否齐全，商务技术方案及项目实施是否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条件、评分标准，对供应商所提供货物或服务的先进性、可靠性、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承诺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

第三阶段：以供应商价格标文件内的竞争性磋商报价（即首次报价）为基础，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单一分别进行磋商：内容主要是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项目方案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以及价格调整等。磋商明确各供应商符合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能完全响应磋商内容后，要求其最终报价中可包括但不限于如最终澄清方案、有关优惠承诺等。如磋商内容导致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第四阶段：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评议和比较，在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商务技术标和价格标部分都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前提下，磋商小组将校核后的各供应商的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明显低于成本的，且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报价除外）。

2、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盖章后生效，供应商受其约束。

**四、磋商评定结果的方法**

1、**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本次项目磋商的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和报价响应文件评审总分值为100分。两部分评审因素比重如下：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 **70%（权重）**（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报价响应文件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 **30%（权重）** （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4、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分值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5、报价响应文件分值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直接取得，与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分值相加为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推荐为项目成交供应商并出具评审磋商报告。

7、确定成交候选人的特殊情况处理：

（1）若总分相同，则按最终报价得分高者优先成交。

（2）若总分且最终报价得分相同，则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由供应商按递交响应文件签到顺序号抽签确定）。

8、磋商评审时，评委对评审的细则若有争议，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

9、对落标的供应商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五、关于投标价格评审**

1、针对投标价格实质响应的评审

评标委员会将审查每份磋商响应文件的商务报价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合同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采购文件的要求不一致。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如未实质上响应，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2、针对投标价格合理性的评审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六、综合评分评审标准**

**（一）商务技术响应评分：（70分）**

|  |  |  |  |
| --- | --- | --- | --- |
| **序 号** | **评审** | **分值** | **评分标准** |
| 1 | 服务方案 | 30 | 根据供应商具体方案的创新性、新颖性及可操作性等因素，综合评判酌情打分。具体活动方案富有创新、形式新颖、操作性强得21-30分；具体活动方案相对有创新、形式比较新颖、操作性一般得11-20分；具体活动方案缺乏创新、形式不够新颖、操作性弱得1-10分，不提供不得分。 |
| 2 | 实施计划 | 5 | 供应商方案实施组织时间安排合理、项目特点突出、切实可行，得4（不含）-5（含）分；实施组织计划安排合理，有项目特点、基本可行，得2（不含）-4（含）分；实施组织计划潦草，方案缺乏项目特点，难以执行，得1（含）-2（含）分，不提供不得分。 |
| 3 | 售后服务 | 5 | 供应商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科学、严密、合理，描述详细且具有针对性的得4（不含）-5（含）分；售后服务方案基本合理、描述一般、存在可操作性的得得2（不含）-4（含）分；售后服务方案具有明显不合理项、描述欠缺、存在实施难度的得1（含）-2（含）分，不提供不得分。 |
| 4 | 服务团队 | 10 | 根据供应商为执行本项目拟组建的服务团队人员配置情况，由评标专家综合评判酌情打分。服务团队人员配置合理、分工组织明确得7（不含）-10（含）分；服务团队人员配置相对合理、分工组织不够明确得4（不含）-7（含）分；服务团队人员配置不合理、分工组织模糊得1（含）-4（含）分，不提供不得分。 |
| 5 | 综合实力 | 10 | 供应商自我或所在企业集团旗下具有独立线上平台的得5分，线上平台代理的得3分，不提供线上平台宣传不得分。提供证明材料并加盖公章，否则不得分。 |
| 供应商在微信客户端拥有专属固定流量入口频道，能够配合本项目的宣传投放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供应商提供与腾讯签署的完整合作协议扫描件及实际入口证明图片，否则不得分。） |
| 6 | 业绩 | 10 | 2022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至今，供应商承担过的类似项目业绩，提供一个得4分，每增加一个得2分，此项最多得10分。（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 |

**（二）报价响应评分：（30分）**

**1、**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终磋商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分。

**2、其他磋商供应商的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30**

**（三）定标：商务报价标得分加技术标得分之和为各磋商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者为成交第一候选人。**

**本项目授权评审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七、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1、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及主要资料不齐全的；

2、响应文件的资料有虚报或者谎报的；

3、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文件及技术响应文件出现磋商报价的内容；

4、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响应文件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

6、项目技术、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中的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7、磋商响应报价超出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8、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

9、供应商的磋商报价高于自己前一轮的；

10、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1、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

12、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况。

**八、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2、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所适用情形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符合资格条件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磋商供应商不足3家的；

6、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九、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公示 1 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第五章 合同签订与验收付款**

一、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30日内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合同一式捌份，采购单位、供应商各肆份。所签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单位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单位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成交人履约，成交人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采购单位接到申请后原则上在5个工作日内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的原则上5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三、采购单位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成交人串通或要求成交人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成交人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成交人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单位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按采购合同约定支付的货款，实行财政直接支付。

六、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响应文件无效，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七、付款方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三章。

八、以上项目款的支付不计息。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

乙方:

签订地点：

合同时间: 年 月 日

根据 （项目名称）的采购要求，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共同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一、总则**

乙方按甲方要求，为甲方提供的 项目服务；合同金额为人民币大写 ，小写： 元。

**二、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是构成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1、甲方的竞争性磋商文件。

2、乙方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

3、乙方响应的其他资料及承诺。

**三、服务期限**

2025年8月-11月。

**四、服务内容**

**（一）苏超主题市集（苏州）**

紧扣苏超赛事热点，在苏州人流量较大的区域举办南通文旅推介活动，打造主题快闪市集、舞台演艺、互动打卡等区域，构建沉浸式南通文旅体验场，重点宣推南通文旅优惠措施及活动，为苏超南通主场赛事活动预热，借赛事热度引发苏州市民赴南通旅游的热情，促进南通文旅消费扩容。

**（二）OTA平台南通文旅产品专题**

通过OTA平台APP首页搜索“南通文旅”等多个自定义搜索词即可直达“跟着苏超游南通”线上文旅专题馆或专题页面，要求上线产品结合消费热点内容，整合南通全域文旅资源，包含景区门票、酒店、线路、攻略、优惠活动等一站式展示平台总入口，有效提振南通苏超联赛期间文旅消费活力，供应商需充分利用各类平台的资源助力南通文旅产品曝光，并在项目执行期间保持维护和更新。

**（三）全渠道媒体宣传推广**

围绕项目制定具体宣传推广方案，开展系列推广和宣传报道，提升项目曝光度。其中须在重要时间节点，结合活动内容特点，进行各类推介营销活动，曝光量不低于5000万次。整体宣传需覆盖10家及以上国内主流新闻网站和客户端。

1.精准锁定商旅人群及高净值游客，在苏州、上海等地酒店场景内植入南通文旅内容，将酒店转化为文旅消费的“第一触点”，实现从“入住停留”到“城市探索”的无缝衔接，构建“住-游-购”闭环的文旅消费生态。

2.通过自有或合作的线下门店（不少于8家，每个门店推广不少于30天）进行各类推介营销活动，门店内需设专用位置摆放“跟着苏超游南通”宣传资料，能播放“跟着苏超游南通”宣传片等多种形式推广南通文旅产品。

**五、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预付合同价款的50%，剩余50%款项待活动执行完毕，提交结案报告后一次性支付。

**六、服务承诺：**满足甲方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及乙方磋商响应的承诺。

**七、违约责任：**

合同一方不履行合同义务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的，应当承担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赔偿损失等违约责任。

7.1 甲方违约责任

7.1.1甲方逾期支付货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每天5% 的数额，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7.2 乙方违约责任

7.2.1 乙方不能按要求完成项目，应向甲方偿付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补偿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补足。

**八、不可抗力**：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九、合同的解除和转让**

9.1 甲方和乙方协商一致，可以解除合同。

9.2 有下列情形之一，合同一方可以解除合同：

9.2.1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未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9.2.2 因合同一方违约导致合同不能履行，另一方有权解除合同。

9.2.3 有权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当在违约事实或不可抗力发生之后三十天内书面通知对方以主张解除合同，合同在书面通知到达对方时解除。

9.3 合同的部分和全部都不得转让。

**十、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如有变动，必须经双方协商一致后，方可更改。本合同一式捌份，甲方肆份，乙方肆份。

**十一、争议的解决**

甲乙双方因合同发生争议，应在招标采购单位的主持下进行调解，协商不成，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二、附则**

12.1 合同份数：本合同一式捌份，采购单位、供应商各肆份。

12.2 本合同文件使用中文书写、解释和说明。

12.3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纪要、协议以及成交通知书、采购响应文件和采购文件为本合同的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12.4 未尽事宜

本合同未尽事宜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相关配套法律法规之规定解释。

采购单位（或甲方）： 成交供应商（或乙方）：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组成。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供应商须将资格审查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后一起递交。**

**一、资格审查文件（单独密封）：**

1、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3、投标人符合本项目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本项目的基本资格要求”规定条件的承诺函。（格式参见第六章）

4、供应商须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原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5、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采购代理机构在本项目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期当天通过“信用中国”网站查询所有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将所有提交响应文件供应商的查询记录电子截屏提交给评审小组。评审小组对于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继续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按照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查询记录电子截屏作为证据留存，与采购项目其他材料一并归档。

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采购采购代理机构查询之后，“信用中国”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1. **商务技术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格式参见第六章）

2、供应商一般情况表；（格式参见第六章）

3、评标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需提供的所有资料；

4、评分办法中未涉及的事项，磋商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为方便评委评审，请磋商供应商按评标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特别提醒：“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响应文件”所须提供的材料（复印件须加盖磋商供应商公章）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递交。**

**三、商务报价响应文件（单独装订密封）**

1、磋商响应报价总表（格式参见第六章）；

2、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竞争性磋商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时法定代表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磋商现场备查。**

**2、授权委托书**

（如被授权人参加磋商，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兹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采购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招标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时被授权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磋商现场备查。**

**3、投标人符合本项目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本项目的基本资格要求”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我单位参加\_\_\_\_\_\_\_\_\_\_\_\_\_\_\_\_ \_（项目名称），\_\_\_\_\_\_\_ \_\_\_\_\_\_\_\_\_\_（项目编号）投标活动。针对本项目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本项目的基本资格要求”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单位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承诺人名称（公章）：

 日期：

**4、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本公司愿就由贵公司组织实施的 （项目名称） 的活动参与磋商。本公司所提交的磋商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格式不得变动）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依据贵单位委托代理机构组织的 （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竞争性磋商的邀请，我方授权 （姓名） （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磋商工作，全权处理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磋商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一旦成交，我方承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将被贵方取消成交资格。

6、**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合同项目。**

7、投标有效期为采购人规定的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六十（60）天。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总部地址 |  |
| 分支机构 |  |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 电话 |  | 联系人 |  |
| 传真 |  | 电子邮件 |  |
| 注册地 |  | 注册年份 |  |
| 资质等级 | 公司具备的相关资质等级及相应的证书号（请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
| 质量管理体系 | 公司 （是否通过，何种） 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 |
| 项目负责人 |  | 年龄 |  | 性别 |  |
| 职务职称 |  | 执业资格 |  |
| 经营范围 | 营业执照载明：1. 2. 3. ……………………… |
| 从事类似相关项目的经历及年数 |  |
| 其他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内容，可自行添加 |  |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7、磋商响应报价总表**

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跟着苏超游南通”文旅宣传营销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就该项目给出如下报价：

磋商报价总计（首次）：¥ 元，大写：人民币 ；

现场第二次报价（最终）：¥ 元，大写：人民币 ；

**注：第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将在开标现场填写，响应文件密封提交时只需填写磋商报价总计（首次）。且第二次（最终）报价时，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按同比例下浮。**

2、我方承诺在服务期限内，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实现服务目标。

3、我方承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4、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将严格履行本响应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并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对投标单位的所有规定。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其他补充说明）。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8、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自拟）**

**．．．．．．正文结束．．．．．．**